

库尔勒市考点2011年初级护师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021_2022__E5_BA_93_E5_B0_94_E5_8B_92_E5_c21_3905.htm 库尔勒市2011年初级护师
考试现场确认时间：2011年1月4日2011年1月20日；各县市卫
生局、州直各医疗卫生单位：为做好我州全国卫生专业技术
资格考试工作，现将2011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报
名工作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注：巴州范围内考生填写考点
时统一填写为库尔勒市 一、报名方法 1、全部实行网上报名
。报考2011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人员于2010年12月28日2011
年1月16日前，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

(<http://www.21wecan.com/kzlm/2010wszyjszgksqzq/index.html>)
，参照网页上的《报名须知》及相关文件，在报名界面网上
填写个人资料，并上传本人的电子照片（白色底子），考生
报名成功后一定予以保存（另请考生需记住报名时所用的报
名登录邮箱（用户名）、密码，用笔记录在申报表背面），
并用A4纸打印《2011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
以上表格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存放单位，将考生所有
申报材料审查后盖章方可有效。 2、现场确认工作 报考人员
必须办理现场确认手续后，方可完成2011年卫生资格考试报
名工作，否则视为网上报名无效，现场确认时间2011年1月4
日2011年1月20日（周六、日原则上不办公）。现场确认地点
：库尔勒市百川商务大厦三楼21号（州卫生局窗口），电话
：2612640. 二、报名要求 1、各县市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报名条
件进行资格审查工作，不得放宽报考条件。 2、考生申报上
一级别工作岗位专业类别应提交下一级别相关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凡报考《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中专业代码为027至091专业的人员，应具有相应专业执业医师资格，并在报名时提交相应专业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因工作岗位变动，需报考现岗位专业类别的人员，其从事现岗位专业工作时间须满2年。

3、考试报名采用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方式。考生到各机构确认网上申报时需携带身份证、毕业证或学位证书原件；《2010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已参加过考试的人员，要正确填写原档案号、应报考科目。

4、考生要详细阅读《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附件）并根据专业目录填写所报考专业及代码。

5、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暨护理士（初级）报名工作另行通知，不在此次报名范围内。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卫生局 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下载：单位证明 2011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提交报名材料须知 一、申报初级资格考试科目（初级师、士）须提交下列证件及材料。专业代码：101111（初级士）及201215（初级师）范围内

1、2011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网上报名并打印好的，并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存放单位审查盖章，考生可在网上报名后自行打印，报名网址：<http://www.21wecan.com/kzlm/2010wszyjszgksq/index.html> 由于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应专业各个科目成绩自2003年度起实行连续的两年为一个周期滚动的办法计算，故在连续的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了同一专业4个科目的考试方为有效成绩。按此规定来看，往届考生在报考时，如果其在上一年度所报考的专业中的四门考试科目（或当时只报了三门或两门的），出现了部分考试科目通过考试合格分数线时，而部分考试科目未通过考试合格分数线时，则其在今年报考时，须将上

一、年度考试成绩单复印件，沿报名表左（侧底）边角对齐后贴于报名表上（不可全贴死，应可翻动），并将报名表中按规定要求填写的内容填写完整（如上一年度考生本人的档案号、报考专业及代码等内容），应当注意贴于报名表的一侧的考试成绩单复印件，不得将报名表内容挡住。以往参加过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生在今年报名时一律使用以往所考试准考证上的档案号，报名时必须在报名表上粘贴上一年度考试成绩单复印件。【历史考生只有单科成绩通过60分的才能予以滚动计算】

【历史考生，必须提交2010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成绩单】

2、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军官证、士兵证）（原件、复印件）（A4纸复印）

3、报名人员近期免冠照片（小2寸彩照四张白色底彩照，与申报表上的照片为同一底版，裁剪整齐后分别贴于《申报表》上以及身份证复印件上或空白的A4纸上）

4、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A4纸复印，证书内容要齐全完整）

5、★低一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凡报考《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中专业代码为301至365专业的人员，应具有相应专业执业医师资格，并在报名时提交相应专业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报考护理专业高一级别的，还需提交护士执业证书原件及A4纸复印件。

6、单位证明（由所在单位按照卫生部、人事部联合下发[2000]462号、[2001]164号文所规定的报考条件，经审核合格并同意报考的，按规定格式出具单位证明，盖单位公章，并由单位法人签字认可。个体医疗机构则由主管的卫生行政部门在该个体医疗机构法人签字后，加盖公章佐证情况属实）。本表内有考生承诺书，考生必须签字。【所学专业与现岗位不一致者，报考现岗位时须提交单位另外出具的

“从事现专业岗位工作满2年”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